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编号：临 2016-01 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1 月 8 日，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商旅集团”）通知，商旅集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

201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发布《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临 2015-61 号），控股股东商旅集团承诺将于未来 6 个月内（2015 年 7 月 10 日-2016 年 1 月 9 日）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比例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上述期间内，商旅集团控股子公司南京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商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178,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南京商厦属于商旅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商旅集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

本次增持前，商旅集团及南京商厦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4,530,2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54%；本次增持后，商旅集团及南京商厦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4,708,5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61%。

三、其他事项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商旅集团及南京商厦遵守承诺未减持公司股份，并承诺在本次增持行为实施后六个月内及其他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近期发布的《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要求，审慎进行股份减持，共同维护国内资本市场的稳定，切实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9日